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084300002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2008年11月27日，有效期三年）。2011年8月，公司向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

近日，公司收到了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43000300，发证日期：2011年11月4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公司将连续三年（2011年11月4日至2014年11月4日）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2011年公司已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此前发布的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31日